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单位（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就危险废弃物处置项目进行招标，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处置单位，中标单位和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本招标公告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 项目编号：ZPMC(NZ)-ZB2022-11-NT253

2. 项目内容：危险废弃物处置招标

(1)此次危险废弃物处置重量预估为 568 吨，主要涉及废弃物代码有 HW49、HW09、HW12、HW06、HW08，废弃物有油漆桶、废乳化液、洗枪水、废油等
实际处置以称重重量为准；

(2) 投标人必须前往处置现场实地勘察，并签署勘察承诺书；

(3) 投标方为南通市范围内最终处置型企业，不接受贸易型单位投标；

(4) 提供危险品运输资质，具备指定日期、指定地点装货的能力（能满足我司不论单次处置转移量多少，收到我方清运通知后，完成转移处置）；

(5) 提供危险废弃物包装材料（如吨桶、吨袋、防渗漏托盘等）；

(6) 投标单位需提供危险品运输资质，具备指定日期、指定地点装货的能力（能满足我司不论单次处置转移量多少，收到我方清运通知后，完成转移处置）；

(7) 价格有效期自下发通知书之日起 1 年；

(8) 本次招标共分四个标段，每个标段可单独中标，按招标方通知准时到厂转运，标段一和标段三平均每两天或者每天安排转运）；

(9) 招标方地址：江苏省南通市苏通科技产业园江景路一号；

(10) 投标单位注册地必须在江苏南通境内；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在江苏南通境内注册且注册资金 2000 万元以上（含 2000 万）；

- (2)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
- (3)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 近 3 年内有类似相关成功业绩 3 例以上；
- (7)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8)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9)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10)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不接受代理；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年度工商年检已完成）；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简历；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 (5) 近 3 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
- (6) 近 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7)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 (8) 近 3 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 (9) 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 (10) 适用时，行政许可资质复印件；
- (11) 参与处置的相关人员、运输车辆等资质情况；

(12) 提供 2 例危险废弃物处置的相关合同业绩（包含处置流程，从源头到处置）；

(13) 提供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需含本项目处置内容）；

(14) 被授权人提供企业为其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 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资格预审审查办法采用合格制, 凡按照本投标邀请书第三条所要求并完整提供资格预审材料的申请人经招标工作小组审核后均可通过资格预审。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具有投标资格。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报名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22 日下午 2 点之前停止收取报名材料

招 标 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招标人联系人：余峰

电话：021-31199088/18501969211

邮箱：yufeng3@zpmc.com；duchunhui@zpmc.com（2 个邮箱必须同时发）

备案邮箱：zpmcsupply@zpmc.com（报名时必须抄送）

4. 本项目不收取标书工本费。

5.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方的，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6.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 项目投标报名表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项目投标报名表

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我单位申请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危险废弃物处置招标项目的投标，
 招标编号：ZPMC(NZ)-ZB2022-11-NT253，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
 规定。我方拟派_____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
 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
 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
 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人）名称	
投标标段	标段一： <input type="checkbox"/> 标段二： <input type="checkbox"/> 标段三： <input type="checkbox"/> 标段四：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及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传真	
E-mail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报名人（签章）： 备注：1、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 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一概不负责。	